

宝钢教育基金会文件

宝基字 [2019] 2 号

2019 年度宝钢教育奖评审工作通知

各评审学校、评审单位：

2019 年度宝钢教育奖评审工作开始启动。为持续开展好宝钢教育奖评审工作，请各评审学校、评审单位，及负责宝钢教育奖评颁工作的对口部门责任人认真细读《宝钢教育奖评颁实施细则》，认真组织评选。

坚持本科生教育为本，始终是宝钢教育奖的初衷和坚守方向。去年教育部提出“四个回归”，加强本科教育，实施“双万计划”。为更好地适应国家教育改革的要求，保持和发扬宝钢教育奖的特有作用，经宝钢教育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第十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，调整 2019 年度宝钢优秀学生特等奖评审中的有关环节，对优秀学生特等奖设定“四六”比例（研究生占四，本科生占六）。2019 年度“宝钢优秀学生特等奖”仍产生 25 名，其中 10 名为研究生（不再细分硕士生、博士生）、15 名为本科生。评审产生方式：对全部候选人的表决投票，按照本科生候选人中得票排列前 15 位、研究生候选人得票排列前 10 位的当选。

宝钢教育基金会网站系统已进行重建改造，2019 年度宝钢教育奖的网上申报及有关评审工作，将在重建后的新系统上运行。

网上申报将于 6 月 11 日正式开通，相关《操作手册》在登录后可进行下载和打印。

希望各评审学校、评审单位严格把好质量关，做到宁缺勿滥。按照《细则》的规定及时间节点按时完成宝钢教育奖的评选、申报和推荐工作（近三年内已获得宝钢教育奖者望不再重复申报；特等奖人选推荐材料请不要以第一人称填写）。网上申报后，请将《评审表》用 A4 纸正反两面下载打印成书面材料，签名盖章后寄送秘书处。并请随函递交贵校（单位）的评审工作情况简介。

请各评审学校（单位）收到本通知后，除复印送贵校（单位）相关部门外，另复印一份，代为呈送宝钢教育奖评审工作委员会在贵校（单位）的评审委员与顾问参阅（名单附后）。并将通知收悉信息反馈秘书处。

宝钢教育基金会秘书处

2019 年 5 月 30 日

附：

1. 《宝钢教育奖评审工作委员会成员名单》
2. 《宝钢教育基金会顾问委员会成员名单》
3. 《宝钢教育奖评颁实施细则》
4. 《2019 年度宝钢教育奖评审名额分配单》

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四元路 19 号主楼 502 室 邮编：200941

电话：021-26646814（26646820） 传真：021-26642835

网址：www.bsef.baosteel.com

邮箱：bsef@baosteel.com

联系人：周逸敏 13801629484 杨春菊 13817528577

2019 年度宝钢教育奖评审名额分配单

海南大学：

2019 年宝钢教育奖评审工作现已开始，今年分配 贵校 的宝钢教育奖名额如下：

宝钢优秀学生奖： 5 名

其中：宝钢港澳台优秀学生奖： 0 名

可推荐宝钢优秀学生特等奖提名人： 1 名

宝钢优秀教师奖： 3 名

其中：可推荐宝钢优秀教师特等奖提名人： 1 名

* 贵校 亦可推荐 1 名非评审学校的高校教师或学生作为宝钢教育奖的提名人。


宝钢教育基金会秘书处
2019年5月30日

